

刘 芮

乡村振兴，法治先行。近年来，长沙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决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要求落地落实落细，着力打造一支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农业综合执法队伍，为全市农业农村高质

量发展保驾护航。

2019年12月，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正式挂牌成立，迈出长沙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关键一步。3年来，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立足“执法为民 服务三农”工作目标，坚持党建引领、精准发力，努力锻造一支政治信念坚定、业务技能娴熟、执法行为规范、人民群众

满意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为长沙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有力保障，先后荣获“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中国渔政亮剑2020、2021”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成绩突出集体、“湖南省文明卫生单位”、“全市‘七五’普法工作先进集体”等国家级、省市级荣誉称号。

踔厉奋发向未来 勇毅前行再出发

——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成效彰显



换装仪式列队会操演训。

党建引领点燃主引擎

党建聚魂，凝聚奋进力量。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始终把党建引领作为“主引擎”，把筑强战斗堡垒、强化组织保障作为推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有效抓手，以上率下抓落实、防微杜渐抓制度、立足常态抓教育，着力打造“一枚党旗一面旗”“一名先锋一盏灯”“一个支部一品牌”。

以“学”为基筑平台。坚持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固定为“第一议题”，坚持领导班子导学与明确专题深度学习相结合、加强宣传引导与营造比拼氛围相结合，强化问题导向与联系岗位实际相结合，形成书记导学、先进讲学、骨干研学、支部比学、党员践学、委员督学“六位一体”学习体系和“每月一学、每月一讲、每月一评”的长效机制，近年来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职工开展党史知识赛、微党课（微宣讲）竞赛等活动达20余场次，有效实现以学促思、以学促悟、以学促干。

以“行”为本促发展。聚焦“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旗帜，一个支部就

是一个战斗堡垒”发展目标，立足支部所在科队室职能职责，着力打造支部党建品牌。特别是积极搭建各具特色的支部党建品牌，在执法、普法、为民办实事上发力，“红色先锋”、“绿剑护农”、“蓝盾卫士”3个支部党建品牌树得更牢。

以“讲”为要抓提升。结合近年来学习成效，打造“主题党日+”活动品牌，充分发挥“讲”的示范效应，积极拓展党建活动平台，推出“我的人党初心”“光影铸魂——我最喜爱的红色电影分享交流”“致青春——微感言”“抗疫青年说”等主题交流活动；丰富基层党组织结对共建载体，组织党员结合普法职能针对中小学生、社区群众、农业行业从业人员等不同受众群体采取“量身定制”普法宣教。近年来组织市直机关“向上向善好青年”“青年岗位能手”“服务群众标兵”“办案能手”“技术能手”赴基层开展义务普法宣教活动20余场次，并通过观看短视频、现场知识竞答、群众座谈会等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推进普法宣讲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



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抽检。

▼长江流域“十年禁渔”联合执法巡查。

聚焦执法实现新突破

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坚持将体制机制创新作为工作实现新突破的重大举措，着力向改革要动力、向创新要活力。

始终紧扣“综合”和“下沉”两大主题。一方面，彻底解决行政执法“多头执法、交叉执法、重复执法”的问题，剥离原来分散在农业农村局内设机构和所属单位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职能。另一方面，切实推动执法重心下移、力量下沉，加强基层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能力，执法人员下沉基层，实现了执法工作向群众身边延伸，让执法工作真正“蹲下身、服人心”，有效解决基层

执法“有头无脚”的问题。改革后的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有效做到了变“多头执法”为“统一执法”，变“分散执法”为“综合执法”，变“单独执法”为“集中执法”，体制更加顺畅、合力不断增强。

始终坚持完善机制促进提质增效。率先全省建立跨区域联合执法机制，构建“全覆盖、全天候、全方位”的立体防护网。2021年3月1日，长株潭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联合执法召开第一次联席会议。长沙、株洲、湘潭三市禁捕办轮值负责长株潭长江流域重点水域联合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统

筹，三市禁捕办执法机构对交接水域开展巡查，特别是夜间、凌晨等非法捕捞高发时段的监管，农业农村、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执法机构开展联合巡查，轮值禁捕办牵头组织执法力量对湘江长株潭段开展联合巡查，共同打击非法捕捞行为。“联合执法”开展以来，三市交接水域禁渔秩序井然。”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人黄毅介绍。

同时，长沙还构建了全市五大综合执法机构横向沟通机制和行刑衔接机制，强化与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交通运输等综合执法队伍的沟通交流，建立5大执法领域信息共享、情报互通、案件协查机制。今年8月，将全省罚没金额最高的生猪屠宰类行政处罚案件之一相关线索移送市场监管部门执法机构，实现从源头到流通环节全链条打击。强化与公安、检察院等部门协作，完善农业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确保案件移送畅通、办案结果共享，对线索可靠及事实清楚的大要案，提前商请公安机关介入，同步开展案件侦查，同步开展执法，同步开展移送，取得良好打击效果。2020年以来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责案件205起，占涉案领域案件数的28.3%，达到有力打击违法行为的目的。

始终突出围绕主业提升执法效能。组织开展渔政亮剑行动、清风行动、“百日攻坚”专项整治行动，实行“5+2”“白+黑”常态化巡查模式，重

厚植优势汇聚强动能

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坚持将队伍建设、科技赋能、普法宣传作为提升执法工作能力、推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高质量发展的“三大法宝”。

在队伍建设上，率先全省开展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军事化演训，统一配备农业行政执法制服，用军事化手段提升队伍向心力、凝聚力、战斗力。制定政策鼓励全体执法人员积极参加全国法律职业资格考，着力提升执法队伍专业素养。着力培养“一人多专”“一岗多能”执法人才，连续3年每月组织开展“以案释法”宣讲活动，做到“一案一总结、一案一教育、一案一讨论”；组织开展以“比促学展风采、学促干促发展”为主题的执法能力大比武竞赛活动，采用沉浸式执法模拟演练重点对各类法律法规条文、执法案例和规范执法程序进行测试；连续3年组织开展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专题培训班，邀请农业农村部、中国农业大学等专家、领导

授课，市县两级执法人员500余人次参加培训，有效促进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全面提升。

在科技赋能上，打造“智慧渔政”禁渔监管平台+无人机巡查模式，构建“水陆空”三维一体全方位、全天候、全流域、无死角的禁渔监管体系。“人防+技防”“专防+群防”的监管体系，逐步实现重点水域视频监控全覆盖，形成“线上巡查+线下检查+专项巡查”的高效检查机制；率先全省配备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箱+移动执法终端，实现“掌上执法”。

在普法宣传上，长沙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坚持普法先行，教育为主，积极创新农业执法普法工作载体和形式，充分运用网络、视频、动画等新媒体新技术，线下实地宣传与线上“云宣传”相结合等方式，多维度、立体化、全覆盖开展普法宣传，制作渔业、农机、生猪屠宰、动物诊疗等11个模块12期短视频，早晚高峰时段在长沙移动公交电视、地

拳整治非法捕捞行为。组织开展“湘剑”护农行动，全面发起农资打假春季攻势，全力打击假劣农资坑害农、影响农产品质量安全等各类违法行为。联合公安等部门严厉打击生猪私屠滥宰行为，保障生猪产品质量安全。以动物及动物产品经营、畜禽养殖、动物诊疗、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等专项治理为抓手，认真开展执法检查。

自改革以来，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16.12万余人次，检查相关责任主体2.07万多家次，立案查处违法案件1501起，移交涉刑案件205起，罚没款644万元，打击力度空前、成效显著，有力整顿规范农业行业市场秩序。近年来，先后查处全省首例未按规定履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义务案和经营未取得饲料、饲料添加剂进口登记证的进口饲料案，全省首例开展新兽药临床试验应当备案而未备案案，全市首例将人用药品用于动物案等有指导性和影响力的大案要案。近3年共报送部、省、市典型案例50余个，特别是2021年3月，暗访巡查执法查获一起从外省违法违规调运生猪案，后经采样检测排查出非洲猪瘟，被认定为输入性重大动物疫情，有效避免风险发生，案件得到农业农村部高度肯定。

多管齐下，严打非法捕捞，严抓农资打假、严防动物疫病等一系列工作带来了喜人的成绩。全市电话举报投诉量同比下降56%；湘江长沙段、浏阳河、捞刀河等“一江六河”水域非法捕捞情况得到全面遏制；生猪私屠滥宰行为被严厉打击；生猪非法调运被严格管控；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向好……

①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检查
②③动物诊疗机构执法检查。
(本版图片均由范远志摄)

